



水門復興

今天我們唸舊約尼希米記，注意力大概集中在尼希米如何帶領被擄回歸耶路撒冷的以色列人，以五十二天重建城牆，見證上帝與他們同在。不過尼希米記的高潮，應該要去到尼希米記八至十二章，城牆建成後，以色列人聚集在水門前的寬闊處，聆聽文士以斯拉一連七天宣讀律法（很可能是釋經講道），於是以色列人認罪悔改、重新開始住棚節、奉行律法的吩咐，並立約遵守神的律法。

這趟「水門復興」給我們如下的提醒：

1. 我們很容易滿足於城牆的建立，將其後的回歸律法輕輕帶過，而這樣，幾乎是把整個重點都錯過：由政治上的回歸深化至心靈的回歸，由回歸故土提升至回歸律法。這個回歸上的轉變，才是重點。內在的聖殿、城牆，比外在的聖殿、城牆重要，但外在聖殿、城牆的重建，卻可以成為一個復興的契機。然而，如果沒有靈性的復興，整個重建工程就沒有意義。這是今天教會追求質量與數量時要注意的。

2. 傳道人有責任「清清楚楚的念神的律法書、講明意思、使百姓明白所念的」（尼八8），而信徒也有責任「明白所教訓他們的話」（尼八12）。聖道的宣講在教會中佔有中心的地位，那是復興的根據。

3. 當時以斯拉所宣講的律法，是既具體又可行的，以色列人聽後即可遵行（如「有不能預備的就分給他」及住棚節的規定）。

4. 上帝的道首先是叫人憂愁，目的卻是叫人喜樂、得力量（尼八10）。

這四點全都是圍繞「律法—聖道」。

荒涼的內在聖殿

只有透過聖經更新人心，才有真正的復興，這原是簡單的道理，可惜今天信徒卻普遍與聖經疏離。一位團契職員說，團友普遍不喜歡讀經，遑論讀解經書，即或屬靈書也不太看，能穩定靈修已很不錯。不過他們的「靈修式讀經」，偏向斷章取義，相信感覺——如果我對那段經文沒有感覺，那段經文就對我沒有意義，而我覺得它是什麼意思，它就是什麼意思，不管上下文在討論什麼。所以談不上對聖經有什麼系統的理解。查經活動也流於分享感受。

信徒普遍認為聖經難明，而解決方法竟然是少讀、不讀。不少信徒對聖經真理只有「三幅被」的認識，並且一口咬定聖經講來講去就是「三幅被」。即或對那僅存的「三幅被」認識，他們還是傾向相信是「唔work」的，寧可相信輔導、相信一些名人講的職場求生伎倆。聖經要求我們要正直，但多少信徒真的以此自勉，認為我們應該實踐，以至能夠實踐？聖經要求我們信靠順服、放下自我，但許多父母都困惑：這種道理怎能用來教導子女，豈不是跟時下教育理論要求培養自尊、自信的講法相衝突？——當聖經道理與流行理論衝突時，我們總是傾向懷疑前者而非後者，所以這實在牽涉到一個很核心的信仰問題：到底我們對聖經還有多大的信靠？而一個不相信聖經的基督徒，又是哪門子的基督徒？

自以為綿羊的山羊

耶穌有一個綿羊、山羊的比喻（太二十五31-46），這個比喻最嚇人的地方是，綿羊不知道自己不是綿羊，山羊不知道自己不是山羊。這當然不表示得救的標準是飄忽不定的，因為比喻中，人子點出他們的行為表現後，整個律法的要求仍是很清楚的。綿羊不算有問題，牠只是不知道自己在無意間已服侍了主耶穌；山羊的問題則是，牠完全搞不清律法的要求，與上帝的關係疏離，卻還以為自己是隻綿羊！

羅馬書十章1-3節給了我們重要的提醒：「弟兄們，我心裡所願的，向神祈求的，是要以色列人得救。我可以證明他們向神有熱心，但不是按著真知識（請留意「真知識」這三個字）。因為不知道神的義，想要立自己的義，就不服神的義了。」無知，使到以色列人的熱心變得枉然，與得救無分。

不少信徒沒有認真對待聖經，以致憑個人的感覺來判斷是非（譬如有些信徒認為婚前性行為、同性戀、奢侈度日等行為毫無問題），又或者漠視聖經對行公義、好憐憫的要求（雅四17：「人若知道行善，卻不去行，這就是他的罪了。」），又或者將社會的一些流行訴求，與基督教的價值劃上等號（即或基督教也支持民主，卻不代表教會就要毫無異議的支持泛民主派的一切訴求）。

「因信稱義」是基督教的核心信仰，但我們必須弄清楚我們所信的是什麼！主耶穌說過一段很嚴厲的話：「凡稱呼我『主啊，主啊』的人不能都進天國；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

能進去。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：『主啊，主啊，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，奉你的名趕鬼，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嗎？』我就明明的告訴他們說：『我從來不認識你們，你們這些作惡的人，離開我去吧！』（太七21-23）

城牆被誰所拆？

撇除某些信徒沒有認真看待自己的信仰外，有什麼地方是教會在教導聖經時要留意的？

1. 權威的失落：這個時代聖經權威受到現代理性衝擊，更受到講求感覺的後現代文化衝擊。

重建內在的城牆

我們還相信聖經嗎？(上)



● 編輯室

cmanews@cmacuhk.org.hk

2. 與時代脫節：很多講道者或領查經者未能把聖經與時代串連，只是講道德和愛主而已。例如鮮有聽到九一二選舉、七一大遊行、沙士等的相關講章。在最需要指引的時候，信徒卻聽不到。聖經彷彿與社會和生活脫節。社會公義的信息也絕無僅有。把經文應用於對時代分析的更少，例如對傳媒的批評等。其實聖經很著重社群性的教導，只是我們常將這方面的教導狹窄為個體性的教導而已。

3. 內容空泛：講道流於數個大原則，聽道一年已能把握。來來去去都是那樣愛神、愛人、不要愛世界等，即或近年講壇會多講些職場困境、生活難題、親子關係等，也是傾向「有原則，無實質」，缺乏具體可行的指導，「應用性」不高。

4. 死的教導：古代以色列人的律法是具體可行的，今天我們卻缺乏一些具體的信徒生活指引，教牧也不太敢作太具體的教導，一則現代社會太複雜，容易掛一漏萬，二則怕被指為律法主義，所以連信徒買六合彩、搓麻將都不敢批評，只以一句「凡事都可為，但不都有益處」來推搪，而這樣只會使真理顯得軟弱無力，讓信徒以為聖經所宣講的，不是「來真的」。

5. 死的信心：有時在宣講「信耶穌得永生」，我們不自覺地將恩典說得太廉價，結果出現了雅各書所痛斥「死的信心」，雅各指斥有信徒聽道而不行道（一22-24），即或在教會內也不能兌現信仰（二1-7、14-17），甚至有些人雖承認一個純正的信仰，行為卻如鬼魔（二19）。雅各書的對實踐信仰的重視，是對「因信稱義」的一個重要補充和平衡。有些信徒雖然熱衷研經，卻純粹為了滿足知性上的好奇，卻沒有讓聖經更新他們的心意，這對他們的信仰生命固然沒有好處，更會使其他信徒輕視研經。

6. 獨特性不彰：我們對聖經的獨特性教導缺乏信心，一味引入坊間的流行理論，只拿聖經為這些理論背書。坊間流行講自尊、自信、EQ、多元智能，我們就說聖經也講這一套呢！世俗的理論自有其可取之處，但我們常是不經批評就「照單全收」，而聖經也彷彿變成它們的「應聲蟲」。然而，如果聖經所講的與世俗的無異，我們為何要多此一舉的閱讀聖經呢？

「唯獨聖經」是更正教一個核心信念，如何在這個世代中讓教會高舉聖經，讓信徒將生命與聖經接軌呢？我們留待下一期討論。